

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六五网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经过认真审议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债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债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通过本次交易，公司可以回收大量现金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有利于公司降低风险。本次交易事项表决程序符合法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债权转让的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刘一平、郭新强

2022年8月12日